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是专门为县城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而成立的临时机构，主要承担以下职能：

- 1、协助住建、水利、交通部门制定河街开发建设规划；
- 2、负责研究制定河街开发建设有关政策措施；
- 3、负责做好项目立项、招商引资、土地征用、拆迁安置，工程建设规划、环评、报批以及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矛盾问题的协调解决处理工作；
- 4、完成县委、县政府和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二) 机构设置

- 1、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访、档案、印鉴管理、后勤接待等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政务值班、政务协调、政务公开、会议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
- 2、财务室。负责各类预算资金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组织拟订单位内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对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资金的审核及发放；配合审计机关开展各项审计和监督检

查；负责政府采购及国有资产管理；

3、征迁办。负责县城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协议的签订；负责已签订房屋征收协议的旧房拆除；负责住宅房及经营性门面房的回迁安置工作；

4、项目办。负责项目立项、招商引资，工程建设规划、环评、报批及竣工验收审计等工作；负责工程建设实施过程中矛盾问题的协调解决处理工作。

二、工作任务

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加快推进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逐步完善河街商业圈生活圈功能，加快打造宜居宜业宜商宜游的滨江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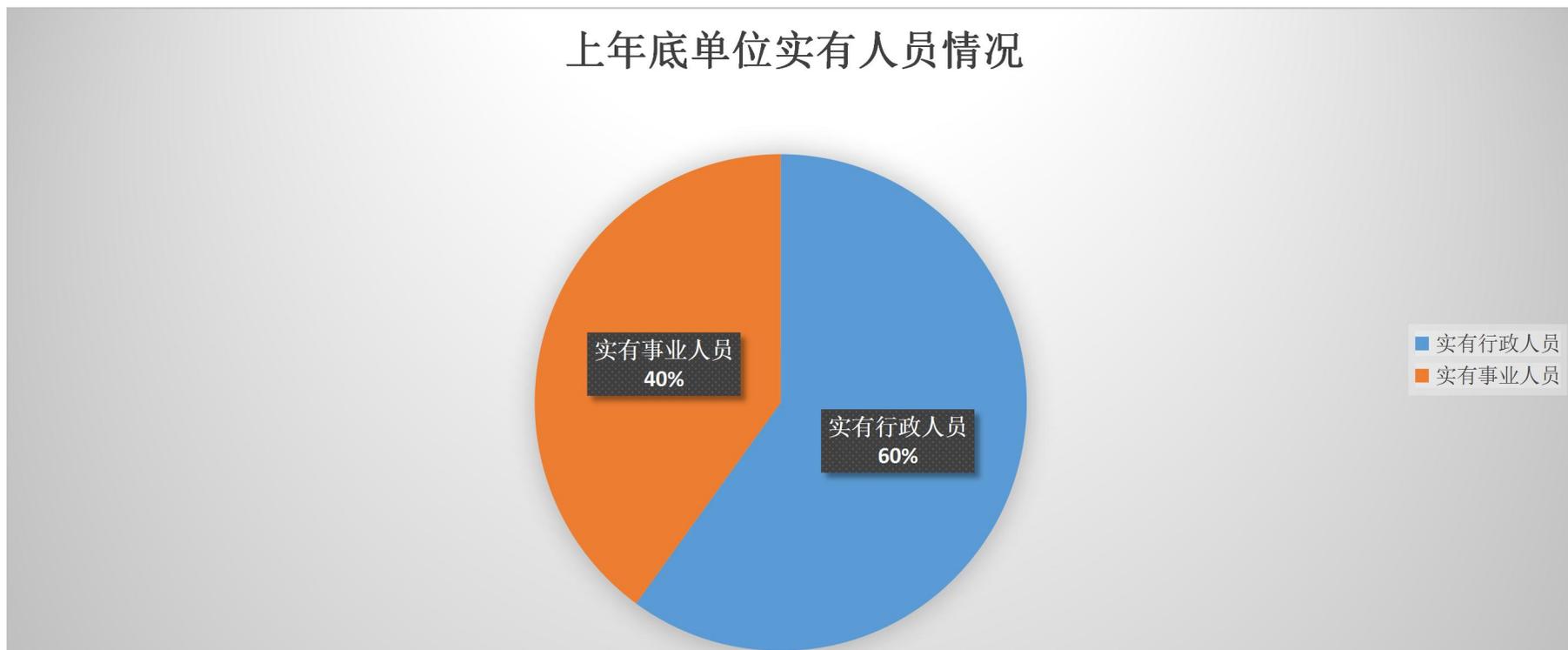
（二）全面完成回迁安置工作。一是完成河街 1-2 期住宅房回迁安置扫尾和房屋产权证办理等后续服务工作；二是适时启动河街 1-2 期经营性用房回迁安置工作，确保 2024 年底前全面完成经营性用房回迁安置工作任务；

（三）持续抓好项目建设工作，加快推进河街在建工程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一是精心策划，积极争取 1-2 个重点项目落地河街；二是完成白河县滨江上城住宅楼暨创业就业孵化园建设项目一期（1-4 号楼）主体建设，启动滨江上城二期（16-19 号楼）工程建设；

(四) 完成招商引资、政务服务、信访及安全生产工作。

三、人员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临时机构，人员编制保留在原单位。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282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2798.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99.3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目标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 3.25 万元，三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四是本年度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四个，较上年增加 2814.80 万元，其中：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项目 16.80 万元、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330.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项目 318.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项目 2150.00 万元；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282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2798.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99.3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目标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 3.25 万元，三是抽调人员人

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四是本年度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四个，较上年增加 2814.80 万元，其中：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项目 16.80 万元、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330.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项目 318.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项目 215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82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2798.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99.3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目标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 3.25 万元，三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四是本年度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四个，较上年增加 2814.80 万元，其中：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项目 16.80 万元、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330.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项目 318.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项目 2150.00 万元；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2828.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27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99.3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目标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

励 3.25 万元，三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四是本年度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四个，较上年增加 2814.80 万元，其中：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项目 16.80 万元、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330.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项目 318.00 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项目 2150.0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9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考核奖励 3.25 万元，三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四是新增其他履职专项业务经费项目一个（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较上年增加 16.80 万元。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5 万元，其中：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2120199）30.9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0 万元，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较上年增加 3.25 万元，三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四是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一个（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较上年增加 16.80 万元。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0 万元，原因：一是 2022 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 0.15 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较上年增加 3.2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6.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0 万元，原因：一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二是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一个（秦楚广场、国道 316 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较上年增加 16.80 万元。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95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4.15万元，较上年增加3.10万元，原因：一是2022年优秀人员奖励较上年减少0.15万元，二是上年年初未安排年度考核奖励预算，本年预算2023年度考核奖励较上年增加3.25万元；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6.80万元，较上年减少1.80万元，原因：一是抽调人员人均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较上年减少18.60万元，二是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一个（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较上年增加16.8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798.00万元，较上年增加2798.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年新增专项业务经费项目三个，增加支出2798.00万元，其中：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330.00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项目318.00万元、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项目2150.00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4.50 万元，较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一是加强车辆日常管理，运行维护费用控制在上年同期水平以内；二是严格控制机关食堂接待标准和接待量。其中：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较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机关食堂接待标准和接待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万元，较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加强车辆日常管理，运行维护费用控制在上年同期水平以内。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

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会议费经费预算。

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培训费经费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合 计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798.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1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6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抽调人员人均

标准公用经费本年度由原单位预算。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2024年部门（单位）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否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单位当年年初预算暂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2,828.95	一、部门预算	2,828.95	一、部门预算	2,828.95	一、部门预算	2,828.95
1、财政拨款	30.9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4.1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95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1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798.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2,798.00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814.8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2,828.95	(6)资本性支出	2,798.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8.95	本年支出合计	2,828.95	本年支出合计	2,828.95	本年支出合计	2,828.9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828.95	支出总计	2,828.95	支出总计	2,828.95	支出总计	2,828.95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828.95	一、财政拨款	2,828.95	一、财政拨款	2828.95	一、财政拨款	2,828.9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9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4.15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5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4.15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2,798.00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	2,798.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814.8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卫生健康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2,828.95	(6)资本性支出	2,798.00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8.95	本年支出合计	2,828.95	本年支出合计	2828.95	本年支出合计	2,828.9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28.95	支出总计	2,828.95	支出总计	2828.95	支出总计	2,828.95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
	合计			30.95	4.15	10.00	16.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	4.1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90	0.9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5	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0		10.00	16.8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6		3.56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80			16.8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0		1.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合计	14.15	4.15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5	4.15	1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5	4.15	1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15	4.15	10.00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	**	**	**	**	**
	合计			14.15	4.15	1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	4.1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0.90	0.9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5	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6		3.56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0		1.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2,798.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2,798.00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五、城乡社区支出	2,798.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798.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2798.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98.00	本年支出合计	2,798.00	本年支出合计	2798.00	本年支出合计	2,798.00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	**
	合计	2,814.80	
153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814.80	
153007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2,814.80	
-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2,814.80	
	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	2,798.00	
	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330.00	解决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供给，确保回迁安置户376户早日装修入住；实施方式：采取工程总承包方式实施；资金来源：县级财政投资。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318.00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以根治水患、长治久安、解决民生、构建和谐繁荣河街为目标，结合白河县城河街防洪保安工程和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改线工程进行实施，经过改造河街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新区。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	2,150.00	根据安诚会所专审字【2020】021号《关于对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开发项目征迁安置资金收支情况及河街棚改项目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的审计报告》，应支付企业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35802.00万元，截至目前已支付22861.00万元，结欠12941.00万元，本期拨付滨江上城一期土地征迁成本2150.00万元。
	其他履职	16.80	
	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	16.80	保障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正常运行所必须的经费支出需求；保障公共服务基础设施项目正常运转，美化亮化河街滨江新区，为居民生产生活和休闲娱乐创造条件，全年共需支出预算16.80万元，其中：秦楚广场亮化工程电费3.60万元、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电费9.60万元、广场音乐喷泉水费3.60万元。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3-1

专项资金名称		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4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80	年度资金总额:	16.80
		其中:财政拨款	16.80	其中:财政拨款	16.8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保障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正常运行所必须的经费支出需求; 目标2: 全年共需支出预算16.80万元, 其中: 秦楚广场亮化工程电费3.60万元、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电费9.60万元、广场音乐喷泉水费3.60万元。 目标3: 保障公共服务基础设施项目正常运转, 美化亮化河街滨江新区, 为居民生产生活和休闲娱乐创造条件。		目标1: 保障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正常运行所必须的经费支出需求; 目标2: 全年共需支出预算16.80万元, 其中: 秦楚广场亮化工程电费3.60万元、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电费9.60万元、广场音乐喷泉水费3.60万元。 目标3: 保障公共服务基础设施项目正常运转, 美化亮化河街滨江新区, 为居民生产生活和休闲娱乐创造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公共服务基础设施		2个	
	质量指标	按季节不同定时开关		100%	
		节约水电费		100%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年度		2024年1月-12月	
		总成本		16.80万元	
		秦楚广场亮化工程电费		3.60万元	
		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亮化工程电费		9.60万元	
河街广场音乐喷泉水费		3.60万元			
	秦楚广场亮化工程电费单位成本		0.30万元/月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亮化工程电费单位成本	0.80万元/月	
		河街广场音乐喷泉水费单位成本	0.30万元/月	
		本期拨付成本	16.80万元	
		秦楚广场亮化工程电费	3.60万元	
		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亮化工程电费	9.60万元	
		河街广场音乐喷泉水费	3.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服务基础设施项目正常运转，美化亮化河街滨江新区，为居民生产生活和休闲娱乐创造条件；	100%
			保障人员通行和交通安全；	100%
			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公共服务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3-2

专项资金名称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4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20.00	年度资金总额:	318.00
		其中: 财政拨款	27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18.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 完成二期367户和一期107户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 目标2: 根据《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和《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方案》, 做好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的办理及审核工作; 目标3: 根据实施方案兑付资金2720万元。其中: 一期停业损失费124.50万元、二期过渡安置费及停业损失费451.90万元、住宅房回迁奖补资金738.00万元、房屋征收安置补偿资金1220.00万元及一期未结算资金185.60万元。 目标4: 根治河街水患, 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改善河街居民生活和发展环境, 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 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新区。</p>		<p>目标1: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需兑付项目预算支出资金684.90万元, 其中: 一期停业损失费55.30万元、二期过渡安置费258.30万元、二期停业损失费111.50万元、二期装修补助费190.91万元、一期未兑付装修补助及回迁奖励费68.89万元, 本期财政拨付318.00万元。 目标2: 启动二期住宅房回迁安置和一期回迁安置的扫尾工作, 通盘考虑同步推进, 力争住宅房回迁安置工作圆满完成; 目标3: 做好过渡安置补偿资金、住宅房回迁奖补资金及房屋征收补偿费的兑付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一期门面房面积		2560.64m ²	
		二期门面房面积		5160.04m ²	
		一期住宅房回迁补助未结算户数		107户	
		二期已签订房屋征收协议户数		367户	
		未签订房屋征收协议企业及居民户数		11户	
		一期未结算户		107户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率		100%	
		资金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时间	2024年1月-12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720万元
			一期停业损失费	124.50万元
			二期过渡安置费	340.4万元
			二期停业损失费	111.50万元
			二期回迁安置房装修补助费	484.00万元
			二期回迁安置房公摊奖励补助	254.00万元
			未签订房屋征收协议的企业和居民户的房屋征收补偿费	1220.00万元
			一期住宅房回迁补助未结算资金	185.60万元
			停业损失费单位成本	18元/m ² /月
			过渡安置费补助单位成本	800元、1000元、1200元/月
			原装修补助费单位成本	4000元、8000元、1000元/户
			现装修费补助单位成本	200元/m ²
			公摊回迁奖励补助单位成本	2398.13元*3%/m ²
			财政已拨付成本	1770万元
			本期拨付成本	318.00万元
			一期停业损失费	55.30万元
			二期过渡安置费	151.20万元
			二期停业损失费	11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回迁户群众装修资金困难
		提高回迁入住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保障未签订房屋征收协议的企业和个人房屋征收补偿工作正常开展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过渡安置费保障时限	2023年01-2023年09月	
	停业损失费保障时限	2023年01-2023年12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回迁安置群众满意度	≥95%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3-3

专项资金名称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4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02.00	年度资金总额:	21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5802.00	其中: 财政拨款	215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 根治河街水患, 保障河街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改善河街居民生活和发展环境, 通过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的实施, 河街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 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新区;</p> <p>目标2: 完成东起清风路老公共汽车站下约30米处, 沿县城河街直上至长江委白河水文站, 长约1.86千米的狭长范围内房屋征收工作; 征收房屋931户(其中: 27个单位)2096人, 各类房屋建筑及土地面积147615.07平方米; 征收土地总成本35802万元。</p> <p>目标3: 收回土地216.36亩, 为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各类项目规划建设用地提供有力保障。</p>		<p>目标1: 通过对滨江上城一期土地征迁成本费用的拨付, 为项目建设单位提供资金支持, 确保取得项目建设用地使用权;</p> <p>目标2: 完成2023年“归雁经济”市对县签约项目: 滨江上城商住楼暨就业创业孵化园项目; 取得建设用地12.993亩, 拨付该宗土地征收成本2150万元; ;</p> <p>目标3: 落实县政府与企业签订的《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建设协议书》约定事项内容, 解决企业建设资金困难, 确保建设用地供给, 推动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顺利推进, 使人民群众早日安居乐业,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房屋总户数		931户	
		征收房屋总面积		147615.07m ²	
	质量指标	按照《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政策执行率		100%	
		征迁对象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征迁工作完成时限		2012年08月-2024年12月	
		资金支付年度		2024年12月	
	产出指标	总成本		35802.00万元	
		货币补偿		5043.34万元	
		银行利息		6186.14万元	
		产权置换房		24572.52万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征迁单位成本	按照安诚会所专审字【2020】021号《白河县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征收安置资金专项审计报告》	
		财政已拨付成本	22861.00万元	
		本期拨付成本	2150.00万元	
		滨江上城一期土地征迁成本	215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企业融资规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100%
			带动社会资本投资额	≥5000万元
			促进大开发带动大开展，建设后的河街滨江新区必将成为未来白河旅游新名片，成为带动白河经济发展新动力。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经过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的实施，河街将建成安全宜居、大气美观、充满活力，集商业休闲、旅游观光、宜商宜居于一体的滨江特色小区；改善了居民生产生活环境，极大的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彻底根治河街汉江水患，增强防御自然灾害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迁对象满意度	≥90%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表13-4

专项资金名称		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主管部门		白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期限	2024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3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破解制约拆迁群众回迁安置的难点堵点问题, 保障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7#、8#、9#楼)水电供给, 确保二期回迁安置户376户早日装修入住; 目标2: 完成县级财政资金投资330.00万元, 其中: 供电设施310.00万元、供水设施5.00万元、前期费用15.00万元。 目标3: 有效解决和完善河街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提高回迁安置入住率, 为改善河街居民生产生活创造有利条件。		目标1: 破解制约拆迁群众回迁安置的难点堵点问题, 保障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7#、8#、9#楼)水电供给, 确保二期回迁安置户376户早日装修入住; 目标2: 完成县级财政资金投资330.00万元, 其中: 供电设施310.00万元、供水设施5.00万元、前期费用15.00万元。 目标3: 有效解决和完善河街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提高回迁安置入住率, 为改善河街居民生产生活创造有利条件。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用电总容量		3600KVA
			配电室安装变压器		3台
			安装10KV开关柜		10面
			安装0.4KV开关柜		29面
			安装直流屏		2面
			供水设施安装		2处
			工程设计等前期费		3项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合规率		10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限		2024年5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330.00万元	
		10KV用电工程总承包费		310.00万元	
		供水安装材料及工时费		5.00万元	
工程设计等前期费			15.00万元		

指标		双中项目	本期财政拨付成本	330.00万元
			10KV用电工程总承包费	310.00万元
			供水设施材料费及工时费	5.00万元
			工程设计等前期费	1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破解制约拆迁群众回迁安置的难点堵点问题，保障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7#、8#、9#楼）水电供给，确保回迁户早日装修入住；	100%
			有效解决和完善河街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回迁安置入住率，为改善河街居民生产生活创造有利条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楼水电供给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回迁安置群众满意度	≥9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白河县河街综合改造开发办公室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2022年优秀人员奖励	0.90	0.90		
任务2	2023年目标责任考核奖励	3.25	3.25		
任务3	2024年公用经费	10.00	10.00		
任务4	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	16.80	16.80		
任务5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318.00	318.00		
任务6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	2,150.00	2,150.00		
任务7	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水电公共设施项目	330.00	330.00		
金额合计		2,828.95	2,828.95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正常发放； 目标2：保障单位日常运转经费需求； 目标3：保障单位履职经费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数量指标	2022年优秀人员人数		合计4人，其中：嘉奖2人、当年优秀2人	
		临时机构抽调人员人数		15人	
	质量指标	抽调人员控制率		100%	
		“三公”及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支出合规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及时率	100%
			执行时间	2024年1月-12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828.95万元
			基本支出	14.15万元
			人员经费：2022年优秀人员奖励	0.90万元
			人员经费：2023年目标责任考核奖励	3.25万元
			公用经费：2024年公用经费	10.00万元
			项目支出	2814.80万元
			秦楚广场、国道316白河县县城过境段隧道水电费	16.80万元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过渡安置费等补助资金	318.00万元
	河街棚户区综合改造土地征迁成本费用		2150.00万元	
	河街棚户区改造二期回迁安置小区盛大公共设施项目		330.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保障单位基本职能的实现	100%
			2024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好等次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部门年度计划于部门中长期规划明确性、可实现度等	明确、可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表15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组织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